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

委外服務人員保密切結書

|  |
| --- |
| 本切結文件係當事人對於執行業務所應負之保密承諾，您知悉您的簽署具備法律效力。您簽署的文件由本會僅留原件，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於本會指定專人保存，除做為切結證據文件外，對於您的個人資料之蒐集、處理或利用，應符合個資要件，並依相關法令或契約約定保存期限，本公司不做其他目的使用。您為瞭解切結內容目的下，可以與本會原計畫管理單位聯繫，查閱或取得本簽署文件的影本。 |

立切結書人　　　　，至貴會辦理產創計畫文件檔案資料委外掃描服務業務，經詳細審閱後具結遵守下列規定：

一、接觸 貴會相關資訊設備及電磁紀錄時，不得使用、傳輸、交付或揭露機密資訊予第三人，且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避免機密資訊外洩、外傳或遭非法盜用；退(離)職後亦同。

二、遵守 貴會資訊安全政策、程序與規範。

三、維護所配賦之帳號、密碼的秘密性。

四、負有向 貴會報告資訊安全事件及任何弱點之責任。

五、其他約定事項：具有門禁及錄影監視系統，管制進出人員紀錄。

如有違反上述規定，導致 貴會遭受損失時，願負一切賠償及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

具切結人

姓 名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(簽章)

身份證號：

公司／機關：

中華民國　 　年　 　月　 　日